

國立中興大學九十一學年度轉學生招生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

紀錄：呂政修

壹、開會日期：九十一年四月三十日上午八時四十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行政大樓四樓第三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顏校長聰

肆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伍、業務報告：

一、本校去年轉學生招生考試，共有一七九三名考生報名，經招生委員會核定後，共錄取正取生七十四名、備取生七十七名。各學系報名人數及錄取率[如附件一](#)。

二、各學系二、三年級轉系後之缺額及本學年度轉學考試預定招生名額[如附件二](#)。九十一學年度二年級共有一百三十六位缺額，三年級共有一百三十三位缺額。本學年度預定招收二年級轉學生一百十四名，三年級四十四名。

三、各學系轉學考試調查表已彙整成九十一學年度轉學招生簡章草案，擬於招生委員會審定後於五月十五日前對外發售。

陸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：本校轉學招生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，提請追認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九十一年一月二十三日台（九一）高（一）字第九一〇一二〇九八號函辦理。

二、依照教育部核復本校轉學招生辦法部分條文修正（已修正之招生辦法[如附件三](#)），修正內容如下：

（一）第一條修訂為「本校依據大學法第二十二條暨其施行細則第十八條訂定本辦法」。原條文中刪除「以及大學辦理轉學招生審核作業要點」等十六字。

（二）第三條修訂為「．．．得依本辦法辦理轉學考試，但一年級及應屆畢（結）業年級不得招收轉學生，所指缺額不含保留入學資格及休學造成之缺額。考試後學生總數．．．」，原條文中增加「但一年級及應屆畢（結）業年級不得招收轉學生，所指缺額不含保留入學資格及休學造成之缺額。」等字樣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擬訂定本校九十一學年度轉學招生簡章（簡章草案[如附件四](#)）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組依據招生辦法及彙整各學系調查表，彙編本學年度簡章草案如附件四，本學年度簡章主要修訂內容為：

- 一、為方便考生報考，本次報名方式採通訊報名，報名日期自五月三十一日起至六月七日止。
- 二、報名費擬維持一千二百元整，考試日期預定於七月九日。並預定於七月三十日前放榜。
- 三、於第伍項報考資格中，修訂「修業滿二學年且成績合格科目總學分數達四十學分以上者，得報考性質相近學系三年級或各學系二年級」（依據本校學則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）。
- 四、於第肆項招生系級、招生名額後，加註各學系、各年級之實際錄取名額，以本校本學年度考試舉行當天之各學系缺額為準（依據本校轉學招生辦法第三條規定辦理）。
- 五、為避免考生報名異常所造成的困擾，擬於第陸項報名手續後加註考生如逾期報名、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全等致無法報考者，一律退費六百元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。簡章草案第肆項「各學系、各年級之實際錄取名額，以本校本學年度考試舉行當天之各學系缺額為準」等字刪除，考生如逾期報名、資格不符或資料不全等致無法報考者，一律退費一千元。其他修訂詳[如附件四](#)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九時五十分